

审计报告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7]4448 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2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3	合并利润表	4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5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9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
7	母公司利润表	11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2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6
10	财务报表附注	17-107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HuaPu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审字[2017]4448 号

审计报告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灿光电”）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聚灿光电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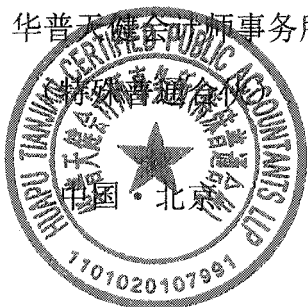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聚灿光电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灿光电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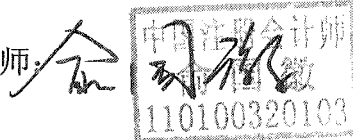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20,677,772.29	57,219,381.66	28,337,672.00	50,460,461.20	短期借款	五、16	73,410,620.00	92,978,424.45	85,500,000.00	41,8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2		230,956.00	121,177.70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154,033,404.30	121,676,955.56	35,145,305.60	9,153,358.64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4	158,855,014.67	135,955,487.31	136,440,572.11	105,464,089.14	应付票据	五、17	225,931,778.61	165,002,473.93	45,690,493.90	25,764,567.74
预付款项	五、5	8,404,088.01	4,831,098.47	6,537,684.92	2,784,606.07	应付账款	五、18	94,770,509.80	91,525,095.20	113,188,580.06	111,564,236.81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9	2,461,975.71	227,706.43	353,452.86	252,723.03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3,732,780.64	3,155,612.14	2,546,410.36	2,556,072.44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21	4,666,867.11	4,308,838.32	2,883,860.92	5,466,544.92
其他应收款	五、6	4,368,243.56	2,735,994.06	2,302,005.41	847,833.80	应付利息	五、22	200,869.49	495,076.81	304,176.06	238,300.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五、7	63,996,240.94	75,936,690.17	86,561,314.00	62,520,477.81	其他应付款	五、23	72,522.63	59,730.38	62,572.05	1,459,155.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1,928,662.03	31,356,119.09	49,520,475.53	49,474,218.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522,256,425.80	429,942,682.32	344,966,207.27	280,705,044.66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23,424,500.92	45,736,300.92	61,511,356.59	86,888,013.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428,672,424.91	403,489,258.58	312,040,902.80	275,989,614.40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25	70,000,000.00	8,993,700.00	52,319,088.97	36,210,404.64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五、9	482,377,858.21	462,474,433.85	423,010,068.99	430,458,870.87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五、10	28,718,834.40	35,326,569.82	76,894,001.56	17,962,021.41	永续债					
工程物资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清理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专项应付款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无形资产	五、11	55,355,950.14	55,768,788.89	57,177,835.97	32,417,139.48	递延收益	五、26	100,606,994.14	110,319,244.60	130,454,451.47	137,211,581.97
开发支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34,643.40	18,176.66	
商誉	五、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待摊费用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606,994.14	119,347,588.00	182,791,717.10	173,421,986.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3,787,929.06	3,388,211.39	3,150,361.22	1,043,396.48	负债合计		599,279,419.05	522,836,846.58	494,832,619.90	449,411,601.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20,412,396.78	5,380,797.83	6,190,332.12	525,000.00	所有者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652,968.59	562,338,801.78	566,422,599.86	482,406,428.24	股本	五、27	193,000,000.00	193,000,000.00	193,000,000.00	171,5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173,225,554.37	173,225,554.37	173,225,554.37	115,256,554.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9,784,331.03	9,784,331.03	4,235,176.18	2,140,704.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137,620,089.94	93,434,752.12	46,095,456.68	24,772,613.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629,975.34	469,444,637.52	416,556,187.23	313,699,871.8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629,975.34	469,444,637.52	416,556,187.23	313,699,871.89
资产总计		1,112,909,394.39	992,281,484.10	911,388,807.13	763,111,472.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2,909,394.39	992,281,484.10	911,388,807.13	763,111,472.90

法定代表人：潘华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叶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8,440,334.39	480,151,976.73	351,465,235.17	295,821,973.02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308,440,334.39	480,151,976.73	351,465,235.17	295,821,973.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4,394,740.22	445,089,620.55	345,371,097.74	257,293,821.98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220,261,700.93	384,325,305.24	261,372,000.04	201,828,808.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2	649,304.71	725,913.48		52,003.75
销售费用	五、33	6,111,037.17	9,381,021.09	8,256,983.18	6,790,496.87
管理费用	五、34	21,260,377.10	38,448,667.71	52,416,979.02	37,026,925.69
财务费用	五、35	3,316,428.97	9,188,997.72	14,299,128.47	7,897,653.02
资产减值损失	五、36	2,795,891.34	3,019,715.31	9,026,007.03	3,697,934.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230,956.00	109,778.30	121,177.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165,880.00	369,56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39	10,771,750.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752,268.63	35,541,696.91	6,215,315.13	38,528,151.0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31,555.62	33,923,174.07	26,938,718.48	26,845,099.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35,308.28		523,768.1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29,678.04	6,380.00	5,991,391.36	342,27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678.04		60,308.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754,146.21	69,458,490.98	27,162,642.25	65,030,974.5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8,988,808.39	8,850,040.69	3,745,326.91	7,985,196.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65,337.82	60,608,450.29	23,417,315.34	57,045,77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765,337.82	60,608,450.29	23,417,315.34	57,045,777.7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765,337.82	60,608,450.29	23,417,315.34	57,045,77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765,337.82	60,608,450.29	23,417,315.34	57,045,777.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89	0.3140	0.1248	0.33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89	0.3140	0.1248	0.3326

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龙
3-2-1-6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叶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8,221,269.67	443,483,582.62	344,052,639.99	297,296,332.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14,605.71	6,151,426.69	313,883.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1）	1,091,055.62	14,133,548.88	7,265,698.13	21,007,53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26,931.00	463,768,558.19	351,632,221.26	318,303,862.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371,502.75	264,823,720.33	259,949,489.46	185,352,388.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99,464.08	49,045,430.75	46,150,808.73	36,016,107.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18,875.16	8,245,222.33	7,480,887.33	4,574,575.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2）	10,383,238.88	16,082,637.81	20,392,234.42	18,147,61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073,080.87	338,197,011.22	333,973,419.94	244,090,68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53,850.13	125,571,546.97	17,658,801.32	74,213,173.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3,222.00		747,8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3）	387,464.13	755,201.04	12,554,954.98	40,743,742.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464.13	1,628,423.04	12,554,954.98	41,491,617.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185,660.17	49,167,230.05	140,625,467.31	122,875,880.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85,660.17	49,167,230.05	140,625,467.31	122,875,88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98,196.04	-47,538,807.01	-128,070,512.33	-81,384,263.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0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007,321.30	147,978,424.45	172,134,017.90	117,913,227.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007,321.30	147,978,424.45	242,035,017.90	117,913,227.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880,625.75	290,581,334.60	136,936,100.94	91,415,338.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59,520.58	16,166,188.31	12,057,248.78	15,525,570.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840,146.33	216,747,522.91	148,993,349.72	106,940,908.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7,174.97	-68,769,098.46	93,041,668.18	10,972,31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2,331.55	-642,166.89	-4,338,396.38	-282,074.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170,497.51	8,621,474.61	-21,708,439.21	3,519,15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39,800.36	14,518,325.75	36,226,764.96	32,707,610.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4（2）	82,310,297.87	23,139,800.36	14,518,325.75	36,226,764.96

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7年1-6月

2017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9,784,331.03		93,434,752.12		469,444,637.52	
一、上年期末余额929818													
如：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9,784,331.03		93,434,752.12		469,444,63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9,784,331.03		137,620,089.94		513,629,975.34	
四、本年期末余额													

法定代表人: 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飞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4,235,176.18		46,095,456.68	416,556,187.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4,235,176.18		46,095,456.68	416,556,187.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9,154.85		47,339,295.44	52,888,450.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608,450.29	60,608,450.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49,154.85		-13,269,154.85	-7,7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49,154.85		-5,549,154.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20,000.00	-7,72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9,784,331.03		93,434,752.12	469,444,637.52

法定代表人: 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飞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71,530,000.00				115,256,554.37				2,140,704.38		24,772,613.14		313,699,871.89
一、上年期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530,000.00			115,256,554.37				2,140,704.38		24,772,613.14		313,699,87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70,000.00			57,969,000.00				2,094,471.80		21,322,843.54		102,856,315.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417,315.34		23,417,315.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70,000.00			57,969,000.00								79,439,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470,000.00			48,431,000.00								69,901,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538,000.00								9,538,0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94,471.80		-2,094,471.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94,471.80		-2,094,471.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4,235,176.18		46,095,456.68		416,556,187.23

法定代表人: 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程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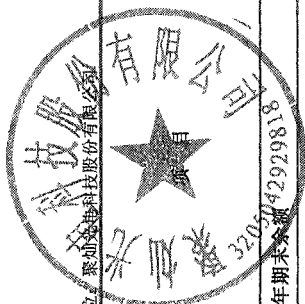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530,000.00				102,500,000.00						-7,084,105.85		266,945,89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530,000.00				102,500,000.00						-7,084,105.85		266,945,89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56,554.37				2,140,704.38		31,856,718.99		46,753,977.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7,045,777.74		57,045,777.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45,539.82		-14,737,339.82		-10,291,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45,539.82		-4,445,539.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91,800.00		-10,291,8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756,554.37				-2,304,835.44		-10,451,718.9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756,554.37				-2,304,835.44		-10,451,718.9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1,530,000.00				115,256,554.37				2,140,704.38		24,772,613.14		313,699,871.89

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世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荣成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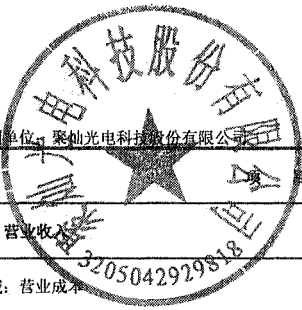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60,282,795.60	56,593,150.61	27,581,181.61	48,221,110.06	短期借款		73,410,620.00	92,978,424.45	80,500,000.00	40,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504,292.81	230,956.00	121,177.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54,033,404.30	121,676,955.56	35,145,305.60	9,153,358.64	应付票据		225,931,778.61	165,002,473.93	45,690,493.90	25,764,567.74
应收账款	十五、1 154,495,393.31	133,140,912.30	133,688,731.62	103,203,039.31	应付账款		94,359,499.50	90,748,931.85	112,500,773.19	111,588,024.32
预付款项	8,246,720.00	4,757,851.90	6,341,163.92	2,783,756.07	预收款项		2,425,389.66	191,120.34	347,422.82	252,723.03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3,667,398.58	3,090,230.08	2,418,229.35	2,448,129.34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4,665,917.40	4,304,403.93	2,877,385.40	5,265,703.83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4,011,192.23	2,540,941.49	2,189,806.61	833,583.80	应付利息		200,869.49	495,076.81	296,694.88	236,187.47
存货	61,283,975.13	73,492,660.22	85,752,370.15	61,683,930.72	应付股利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28,438,984.46	28,388,760.77	23,636,328.24	14,490,655.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10,573,615.32	30,343,936.55	48,126,695.27	48,264,923.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24,500.92	45,736,300.92	61,511,356.59	86,888,013.80
流动资产合计	512,927,095.89	422,777,364.63	339,946,432.48	274,143,702.06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56,524,958.62	430,935,723.08	329,778,684.37	287,634,005.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8,993,700.00	52,319,088.97	36,210,404.64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7,649,506.72	27,649,506.72	27,649,506.72	27,649,506.72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481,395,382.71	459,876,833.40	418,260,709.14	422,204,233.66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25,227,855.07	31,837,869.77	69,798,287.02	11,281,664.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工程物资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清理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100,606,994.14	110,319,244.60	130,454,451.47	137,211,581.97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4,643.40	18,176.66	
无形资产	55,355,950.14	55,768,788.89	57,177,835.97	32,417,139.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606,994.14	119,347,588.00	182,791,717.10	173,421,986.61
商誉					负债合计		627,131,952.76	550,283,311.08	512,570,401.47	461,055,991.67
长期待摊费用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8,333.70	3,341,014.54	3,124,614.20	1,028,343.64	股本		193,000,000.00	193,000,000.00	193,000,000.00	171,53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12,396.78	5,380,797.83	6,190,332.12	5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3,759,425.12	583,854,811.15	582,201,285.17	495,105,887.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3,225,554.37	173,225,554.37	173,225,554.37	115,256,354.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84,331.03	9,784,331.03	4,235,176.18	2,140,704.38
					未分配利润		123,544,682.85	80,338,979.30	38,116,585.63	19,266,339.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554,568.25	456,348,864.70	408,577,316.18	308,193,598.18
资产总计	1,126,686,521.01	1,006,632,175.78	922,147,717.65	769,249,589.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6,686,521.01	1,006,632,175.78	922,147,717.65	769,249,589.85

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荣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304,887,791.16	470,231,445.17	341,962,176.79	297,126,976.19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19,000,145.56	382,371,762.04	257,102,743.65	207,970,233.79
税金及附加		648,265.11	723,404.38		31,114.29
销售费用		5,286,108.06	7,903,182.44	6,308,095.25	5,285,497.36
管理费用		21,111,910.98	38,215,339.48	52,195,396.39	36,980,176.64
财务费用		3,314,011.92	8,997,866.60	14,154,838.61	7,824,046.80
资产减值损失		2,616,703.27	2,848,116.66	8,940,453.60	3,805,438.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956.00	109,778.30	121,177.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880.00	369,56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10,771,750.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617,320.72	29,651,114.30	3,381,826.99	35,230,468.69
加：营业外收入		31,555.62	33,898,664.26	26,937,241.35	26,627,599.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35,308.28		523,768.11
减：营业外支出		29,678.04	6,380.00	5,991,391.36	342,27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308.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619,198.30	63,543,398.56	24,327,676.98	61,515,792.40
减：所得税费用		8,833,494.75	8,051,850.04	3,382,958.98	8,011,716.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785,703.55	55,491,548.52	20,944,718.00	53,504,075.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785,703.55	55,491,548.52	20,944,718.00	53,504,075.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叶

3-2-1-1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247,002.95	432,733,715.37	334,355,595.81	300,715,841.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14,605.71	6,151,426.69	313,883.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1,055.62	18,409,533.25	16,409,893.72	27,003,20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152,664.28	457,294,675.31	351,079,372.67	327,719,045.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856,017.66	266,672,639.99	258,920,894.42	194,716,648.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37,858.87	47,815,079.08	44,564,674.60	34,714,944.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04,246.73	7,390,037.94	6,706,915.16	4,514,166.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62,642.56	14,995,037.25	18,331,393.78	19,569,00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860,765.82	336,872,794.26	328,523,877.96	253,514,76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91,898.46	120,421,881.05	22,555,494.71	74,204,280.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3,222.00		747,8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390.88	749,228.62	12,544,848.50	40,735,838.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390.88	1,622,450.62	12,544,848.50	41,483,71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183,380.89	49,075,299.03	140,264,356.54	112,521,144.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83,380.89	49,075,299.03	140,264,356.54	122,521,144.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97,990.01	-47,452,848.41	-127,719,508.04	-81,037,431.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0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007,321.30	147,978,424.45	167,134,017.90	115,713,227.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007,321.30	147,978,424.45	237,035,017.90	115,713,227.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880,625.75	195,581,334.60	135,836,100.94	89,215,338.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59,520.58	15,972,221.65	11,922,085.11	15,450,568.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840,146.33	211,553,556.25	147,758,186.05	104,665,90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7,174.97	-63,575,131.80	89,276,831.85	11,047,31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2,331.55	-642,166.89	-4,338,396.98	-282,074.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08,751.87	8,751,733.95	-20,225,578.46	3,932,094.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13,569.31	13,761,835.36	33,987,413.82	30,055,319.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922,321.18	22,513,569.31	13,761,835.36	33,987,413.82

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

潘华荣

程飞龙

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7年1-6月

编制单位: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9,784,331.03	80,338,979.30	456,348,864.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9,784,331.03	80,338,979.30	456,348,864.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80,000.00	-11,58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80,000.00	-11,58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9,784,331.03	123,544,682.85	499,554,568.25

法定代表人: 潘华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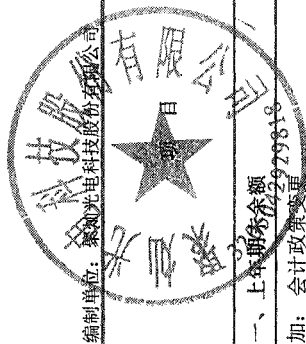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530,000.00				115,256,554.37				2,140,704.38	19,266,339.43	308,193,598.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530,000.00				115,256,554.37				2,140,704.38	19,266,339.43	308,193,598.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70,000.00				57,969,000.00				2,094,471.80	18,850,246.20	100,383,718.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944,718.00	20,944,718.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470,000.00				57,969,000.00						79,439,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470,000.00				48,431,000.00						69,901,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538,000.00						9,538,0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94,471.80	-2,094,471.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94,471.80	-2,094,471.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93,000,000.00				173,225,554.37				4,235,176.18	38,116,585.63	408,577,316.18



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度

编制单位：聚能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530,000.00				102,500,000.00					-9,048,677.73	264,981,32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530,000.00				102,500,000.00					-9,048,677.73	264,981,322.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56,554.37				2,140,704.38	28,315,017.16	43,212,275.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504,075.91	53,504,075.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445,539.82	-14,737,339.82	-10,291,8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45,539.82	-4,445,539.82	
3. 其他										-10,291,800.00	-10,291,8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756,554.37				-2,304,835.44	-10,451,718.9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756,554.37				-2,304,835.44	-10,451,718.9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71,530,000.00				115,256,554.37				2,140,704.38	19,266,339.43	308,193,598.18

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 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聚灿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本公司注册资本19,300万元,公司住所:苏州工业园区娄葑镇新庆路8号。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公司的经营范围:照明器件、显示器件、光电器件的研发、组装生产和销售,LED图形化衬底、LED外延片、LED芯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本公司产品的出口和生产所需设备、技术、原辅材料的进口;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聚灿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系由鑫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潘华荣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000万元,由股东于2012年4月之前分期缴足,出资比例分别为鑫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95%、潘华荣5%;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由鑫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公司于2010年4月在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注册号32059400015910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9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鑫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10.56%的股权、未出资的42.24%出资权和9.44%的股权、未出资的32.76%出资权分别转让给浙江金谷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和潘华荣,股权转让后,浙江金谷包装印刷有限公司、潘华荣应出资额分别为13,200万元、11,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52.80%、47.20%。

2010年11月,公司收到股东第二期出资5,000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其中浙江金谷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出资2,500万元、潘华荣出资2,500万元,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10,000万元。

2011年2月,公司收到股东第三期出资1,200万元,全部由潘华荣以货币资金出资,公

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1,200 万元。

2011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浙江金谷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4,100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吴高令 1,000 万元、姜小鸽 200 万元、关战军 100 万元、金晓炜 100 万元、唐药 100 万元、江素珍 100 万元、孙永杰 2,500 万元。

2011 年 3 月，公司收到股东第四期出资 800 万元，全部由潘华荣以货币资金出资，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2,000 万元。

2011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000 万元。

2011 年 7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4,300 万元，由孙永杰、徐英盖、殷作钊、郑素婵以持有公司的债权对公司增资 1,000 万元、800 万元、300 万元、200 万元，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4,300 元。

2011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5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苏州知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刘红宇、杭华于 2012 年 12 月前缴足，出资额分别为 536 万元、120 万元、97 万元。2011 年 12 月，公司收到苏州知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刘红宇、杭华的首期出资款 391 万元、90 万元、72 万元，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4,853 万元。

2012 年 4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金晓炜、江素珍分别将其持有公司的 100 万股权转让给郑素婵。

2012 年 7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浙江金谷包装印刷有限公司、杭华分别将其持有公司的 300 万股权、97 万股权（含未出资额 25 万元）转让给殷作钊。

2012 年 11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7,153 万元，由孙永杰、徐英盖、殷作钊对公司增资 1,000 万元、800 万元、300 万元，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6,953 万元。

2012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姜小鸽将其持有公司的 200 万股权转让给唐药。

2012 年 12 月，公司收到苏州知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刘红宇、殷作钊的第二期出资款 145 万元、30 万元、25 万元，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7,153 万元。

2013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浙江金谷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233 万股权转让给殷作钊。

2013 年 5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关战军将其持有公司的 100 万股权转让给殷作钊。

2014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刘红宇将其持有公司的 120 万股权转让给潘华荣。

2014 年 11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吴高令将其持有公司的 1,000 万股权分别转让给徐英盖 800 万，孙永杰 200 万。

2014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浙江金谷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507 万股权转让给潘华荣。

2014 年 12 月，根据聚灿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聚灿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申请变更登记为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1,530,000.00 元，股份总数为 171,530,000.00 股。由潘华荣、孙永杰、徐英盖、殷作钊、苏州知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郑素婵、唐葑以其拥有的聚灿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97,078,354.37 元扣除现金分红 10,291,800.00 元后的 286,786,554.37 元为基数，按照 1: 0.5981 比例折合股本 171,530,000.00 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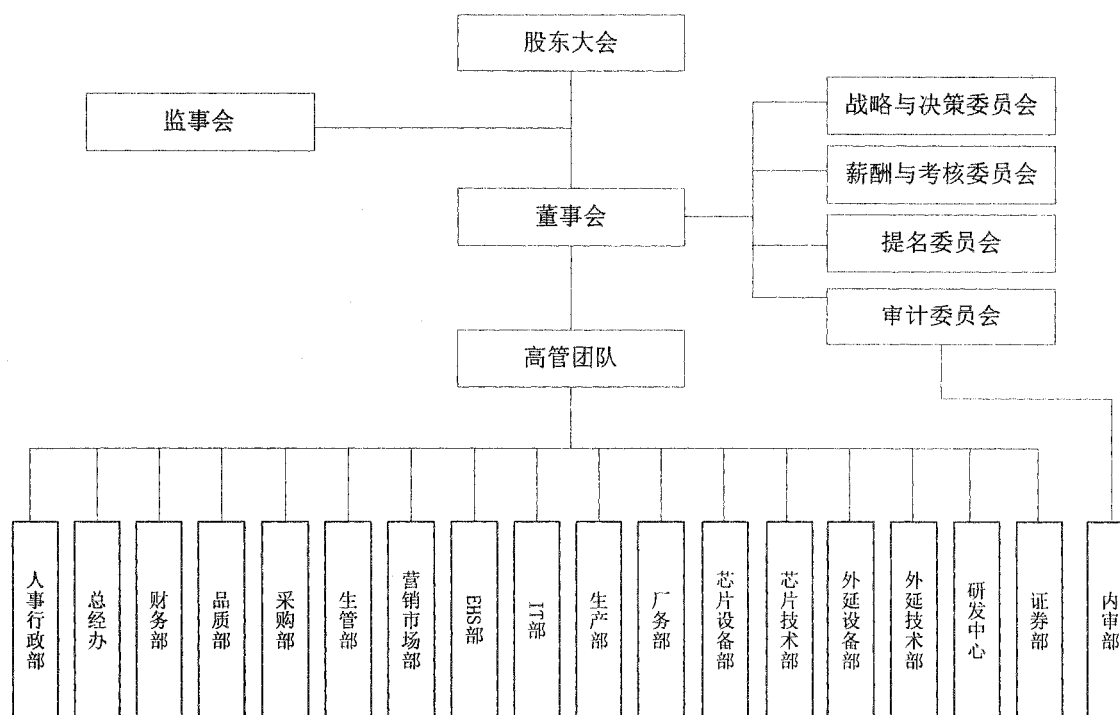
2015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7,655 万元，由苏州知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7,655 万元。

2015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9,300 万元，由北京京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9,300 万元。

（三）组织架构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的基本组织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下设职能部门：人事行政部、总经办、财务部、品质部、采购部、生管部、营销市场部、EHS 部、IT 部、生产部、厂务部、研发中心等职能部门。

本公司组织机构图如下：



本公司下设 3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苏州聚灿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和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 本公司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苏州聚灿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聚灿能源	100.00	—
2	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	玄照光电	100.00	—
3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宿迁聚灿	100.00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宿迁聚灿	新设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

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

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

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

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

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

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

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

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

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

入值。

11、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期末余额中单项金额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分类：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分次转销法摊销。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了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

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

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能源管理设备	3-5	—	20.00-33.3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年摊销率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2%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10 年	直线法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残值一般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

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5）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

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融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

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4、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芯片、外延片等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公司在货物已发给购货方并签收无误后，视为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①国内销售：公司按照与购货方签订的合同或订单发货，由购货方签收后确认收入；

②出口销售：公司按照与购货方签订的合同或订单发货，办妥报关手续并发出商品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

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为：公司利用自身产品及技术，为客户提供节能照明产品及服务，同时与客户分享节能效益。该业务服务期通常较长，在服务期内，公司提供相应的节能设备，设备由客户代为保管，服务期结束，公司会将相应设备转移给合作方，不再收费，客户如需后续服务，公司予以提供但另行收费。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收入确认参照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具体为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以及双方共同确认的节能效益来计算确定收入金额。

25、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

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7、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

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收入。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本公司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该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施行，对以前期间发生额不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该规定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玄照光电、全资子公司聚灿能源、全资子公司宿迁聚灿本期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本公司	玄照光电	聚灿能源	宿迁聚灿
增值税	销售、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收入	17%、6%	17%	17%、6%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7%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	2%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减除 30.00%后余额	1.2%	—	—	—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4 元/平米	—	—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25%

其他税种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 号）并经税务局备案，本公司、聚灿能源的节能服务收入免征营业税及增值税；聚灿能源自 2012 年至 201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 年至 2017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232001836），有效期三年；2015 年 8 月 24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 GR201532000045），有效期三年。经税务局备案，从 2012 年度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如下：

本公司、聚灿能源节能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本公司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聚灿能源 2013 年至 201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 年至 2017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税项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库存现金	50,357.67	58,123.03
银行存款	82,259,940.20	23,081,677.33
其他货币资金	38,360,474.42	34,079,581.30
合 计	120,670,772.29	57,219,381.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1) 其他货币资金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存款。除此之外，货币资金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 2017 年 6 月末比 2016 年末增长 110.89%、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增长 101.92%，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较多，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下降 43.84%，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所投入资金较多。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30,95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是根据公司与银行签定的远期结售汇合同，对期末尚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合同，按合同汇率与报表日远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差额计算远期结售汇合同浮动盈利。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2017.06.30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4,033,404.30	121,676,955.56

(2) 2017 年 6 月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银行承兑汇票 128,261,751.70

(3) 2017 年 6 月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17.06.30 终止确认金额	2017.06.30 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4,906,150.71	
--------	--------------	--

(4)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也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6) 应收票据 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增长 246.21%、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增长 283.96%，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业务增长，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多以及与相关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通过质押应收票据开立应付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2017.06.30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05,213.57	3.22	5,705,213.57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276,877.27	94.97	9,841,600.87	5.85	158,435,276.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0,754.29	1.81	2,781,016.02	86.89	419,738.27
合 计	177,182,845.13	100.00	18,327,830.46	10.34	158,855,014.67

2016.12.31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05,213.57	3.75	5,705,213.57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368,610.21	92.95	8,155,570.28	5.77	133,213,039.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15,907.13	3.30	2,273,459.75	45.32	2,742,447.38

合 计	152,089,730.91	100.00	16,134,243.60	10.61	135,955,487.31
-----	----------------	--------	---------------	-------	----------------

①公司 2017 年 6 月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应收账款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山宇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05,213.57	5,705,213.57	100.00	多次催收欠款并提起诉讼, 收回可能性小

②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1,649,839.37	8,082,491.97	5.00
1-2 年	2,076,629.41	207,662.94	10.00
2-3 年	4,237,523.69	1,271,257.11	30.00
3-4 年	13,746.17	6,873.09	50.00
4-5 年	129,114.35	103,291.48	80.00
5 年以上	170,024.28	170,024.28	100.00
合 计	168,276,877.27	9,841,600.87	5.85

账 龄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6,658,262.90	6,832,913.14	5.00
1-2 年	2,506,731.00	250,673.10	10.00
2-3 年	1,277,849.68	383,354.91	30.00
3-4 年	173,657.58	86,828.79	50.00
4-5 年	751,543.55	601,234.84	80.00
5 年以上	565.50	565.50	100.00
合 计	141,368,610.21	8,155,570.28	5.77

③公司2017年6月末余额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应收账款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明流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18,634.42	894,907.54	80.00	已司法冻结部分资产, 预计收回 20%

广东方大索正光电照明有限公司	761,296.41	761,296.41	100.00	公司已破产，无优先受偿权，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怡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7,798.92	607,798.92	100.00	多次催收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华彩光电有限公司	392,022.78	196,011.39	50.00	多次催收欠款，预计收回 50%
深圳市德上光电有限公司	273,000.48	273,000.48	100.00	多次催收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天晟光电有限公司	48,001.28	48,001.28	100.00	多次催收欠款，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00,754.29	2,781,016.02		

(2)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6 月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93,586.86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16 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79,560.25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730.49 元。

其中2016年度坏账准备转回金额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嘉兴大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4,730.49	破产财产分配
2015 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853,872.08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9,149.14 元。		

其中2015年度坏账准备转回金额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嘉兴大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149.14	破产财产分配
2014 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86,518.09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①2017年1-6月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②2016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台州市亿玮光电有限公司	货款	19,999.74	法院调解达成还款协议	否

③2015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金华满天星光电有限公司	货款	17,000.00	无法收回	否

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6,005.97	法院调解达成还款协议	否
台州松鹏照明有限公司	货款	20,000.33	法院调解达成还款协议	否
合计		83,006.30		

④2014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腾星晖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5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广州众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6,214.77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厦门市松宇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21,67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晨学兴光电有限公司	货款	2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无锡贝尔富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9,184.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东莞市虹扬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6,62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厦门亿森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浙江豪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4,491.91	法院判决	否
其他客户	货款	22,380.8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05,561.4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7年6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448,357.62	20.57	1,822,417.88
湘能华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562,295.21	8.78	778,114.76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1	12,775,653.93	7.21	638,782.70
泰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61,115.46	5.68	503,055.77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7,924,985.25	4.47	396,249.26
合计	82,772,407.47	46.72	4,138,620.37

*1：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系合并统计，包括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5) 应收账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6) 应收账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资产证券化安排及终止确认应

收账款情况。

(7) 应收账款 2015 年末余额比 2014 年末增长 34.69%，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相应扩大，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7.06.30		2016.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370,886.40	99.61	4,656,566.10	96.39
1-2 年	33,201.61	0.39	105,681.24	2.19
2-3 年	—	—	68,851.13	1.42
3 年以上	—	—	—	—
合 计	8,404,088.01	100.00	4,831,098.4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7 年 6 月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苏州供电公司	2,209,227.86	26.29
预付海关清关税费	1,921,247.33	22.86
艾强（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670,932.29	7.98
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9,000.00	5.94
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458,400.29	5.45
合 计	5,758,807.77	68.52

(3) 预付款项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4) 预付款项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5) 预付款项 2017 年 6 月末比 2016 年末增长 73.96%、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增长 134.7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生产规模扩大导致预付电费、材料款较多。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2017.06.30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16,591.34	100.00	348,347.78	7.39	4,368,243.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716,591.34	100.00	348,347.78	7.39	4,368,243.56

2016.12.31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76,457.76	100.00	240,463.70	8.08	2,735,994.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976,457.76	100.00	240,463.70	8.08	2,735,994.06

①公司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7.06.30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12,408.98	145,620.44	5.00
1-2 年	1,750,943.36	175,094.34	10.00
2-3 年	36,580.00	10,974.00	30.00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16,659.00	16,659.00	100.00

合 计	4,716,591.34	348,347.78	13.49
-----	--------------	------------	-------

账 龄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41,903.58	72,095.18	5.00
1-2 年	1,517,895.18	151,789.52	10.00
2-3 年	—	—	—
3-4 年	—	—	—
4-5 年	400.00	320.00	80.00
5 年以上	16,259.00	16,259.00	100.00
合 计	2,976,457.76	240,463.70	8.08

③公司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6 月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884.08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16 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5,164.20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15 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620.89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14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875.43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06.30	2016.12.31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3,260,377.32	2,505,660.34
押金及保证金	60,800.00	80,800.00
备用金及其他	1,395,414.02	389,997.42
合 计	4,716,591.34	2,976,457.76

(4) 欠款方归集 2017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上市中介费	3,260,377.32	0-2 年	69.13	250,566.03
廖俊	员工借款	250,000.00	1 年以内	5.30	12,500.00
缪凌云	备用金	160,000.00	1 年以内	3.39	8,000.00

杨亚东	员工借款	110,000.00	1 年以内	2.33	5,500.00
崔明杰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12	5,000.00
合计		3,880,377.32		82.27	281,566.03

(5)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6)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资产证券化安排及终止确认其他应收款情况。

(7)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末比 2016 年末增长 58.46%、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增长 169.76%，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中介机构上市费用增加。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7.0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022,956.45	788,393.24	11,234,563.21
在产品	19,637,736.63	—	19,637,736.63
原材料	33,123,941.10	—	33,123,941.10
合 计	64,784,634.18	788,393.24	63,996,240.94

项 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5,244,265.32	395,215.07	14,849,050.25
在产品	24,829,003.70	—	24,829,003.70
原材料	36,258,636.22	—	36,258,636.22
合 计	76,331,905.24	395,215.07	75,936,690.17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7.01.0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7.06.30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395,215.07	494,420.40	—	101,242.23	788,393.24

(3)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 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增长 38.56%，主要原因是公司产能不断释放，生产规模扩大。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待抵扣进项税	11,345,733.49	31,105,582.55
预缴所得税	582,928.54	250,536.54
合计	11,928,662.03	31,356,119.09

其他流动资产 2017 年 6 月末余额比 2016 年末下降 61.96%，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6 月销售规模增大，销项税金较多。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能源设备	办公及其他 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01.01	59,080,474.85	541,583,504.36	2,346,288.55	16,803,150.05	41,855,747.69	661,669,165.50
2.本期增加	251,725.32	48,486,639.31	—	—	2,581,820.60	51,320,185.23
(1) 购置	251,725.32	680,485.88	—	—	1,791,031.62	2,723,242.82
(2) 在建工程转入	—	47,806,153.43	—	—	790,788.98	48,596,942.41
3.本期减少	—	—	—	545,475.06	—	545,475.06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545,475.06	—	545,475.06
4.2017.06.30	59,332,200.17	590,070,143.67	2,346,288.55	16,257,674.99	44,437,568.29	712,443,875.67
二、累计折旧						
1.2017.01.01	8,366,954.72	149,234,050.66	2,025,305.38	14,189,155.17	25,379,265.72	199,194,731.65
2.本期增加	937,784.85	26,245,325.36	29,584.74	1,611,484.51	2,562,903.37	31,387,082.83
其中：计提	937,784.85	26,245,325.36	29,584.74	1,611,484.51	2,562,903.37	31,387,082.83
3.本期减少	—	—	—	515,797.02	—	515,797.02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515,797.02	—	515,797.02

4.2017.06.30	9,304,739.57	175,479,376.02	2,054,890.12	15,284,842.66	27,942,169.09	230,066,017.46
--------------	--------------	----------------	--------------	---------------	---------------	----------------

三、减值准备

1.2017.01.01	—	—	—	—	—	—
2.本期增加	—	—	—	—	—	—
其中：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	—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
4.2017.06.30	—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7.06.30	50,027,460.60	414,590,767.65	291,398.43	972,832.33	16,495,399.20	482,377,858.21
2.2017.01.01	50,713,520.13	392,349,453.70	320,983.17	2,613,994.88	16,476,481.97	462,474,433.85

(2) 固定资产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计提折旧额分别为 31,387,082.83 元、62,154,530.77 元、53,060,347.69 元、37,210,153.19 元。

(3)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 48,596,942.41 元、96,718,773.84 元、37,821,120.57 元、167,916,780.23 元。

(4) 固定资产 2017 年 6 月末，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265,560,341.92 元的机器设备分别抵押给浦发银行苏州分行及苏州银行用以取得银行授信，以账面价值为 42,914,170.24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用以取得银行授信。

(5) 因固定资产市价下跌、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原因，导致部分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安装	22,306,506.85	—	22,306,506.85	30,448,996.13	—	30,448,996.13
能源设备安装	3,490,979.33	—	3,490,979.33	3,319,469.29	—	3,319,469.29
房屋建筑物	2,921,348.22	—	2,921,348.22	1,558,104.40	—	1,558,104.40

合 计	28,718,834.40	—	28,718,834.40	35,326,569.82	—	35,326,569.82
-----	---------------	---	---------------	---------------	---	---------------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7.06.30
机器设备安装	—	30,448,996.13	40,454,453.13	48,596,942.41	—	22,306,506.85
能源设备安装	—	3,319,469.29	171,510.04	—	—	3,490,979.33
房屋建筑物	—	1,558,104.40	1,363,243.82	—	—	2,921,348.22
合 计	—	35,326,569.82	41,989,206.99	48,596,942.41	—	28,718,834.40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2017年 1-6月利息资本化金额	2017年1-6 月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机器设备安装	—	未完工	—	—	—	自筹
能源设备安装	—	未完工	—	—	—	自筹
房屋建筑物	—	未完工	—	—	—	自筹

合 计

(4) 在建工程 2017 年 6 月末,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3,484,091.55 元的在安装设备抵押给苏州银行用以取得银行授信

(5)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 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 在建工程 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减少 54.06%, 主要原因是在安装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转入固定资产较多; 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增长 328.09%, 主要原因是在安装设备增加。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01.01	59,773,228.08	1,837,017.80	61,610,245.88
2.本期增加	—	319,580.71	319,580.71
3.本期减少	—	—	—
4.2017.06.30	59,773,228.08	2,156,598.51	61,929,826.59
二、累计摊销			

1.2017.01.01	5,298,647.73	542,809.26	5,841,456.99
2.本期增加	597,711.36	134,708.10	732,419.46
其中：计提	597,711.36	134,708.10	732,419.46
3.本期减少	—	—	—
4.2017.06.30	5,896,359.09	677,517.36	6,573,876.45

三、减值准备

1.2017.01.01	—	—	—
2.本期增加	—	—	—
3.本期减少	—	—	—
4.2017.06.30	—	—	—

四、账面价值

1.2017.06.30	53,876,868.99	1,479,081.15	55,355,950.14
2.2017.01.01	54,474,580.35	1,294,208.54	55,768,788.89

(2) 无形资产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摊销额分别为 732,419.46 元、1,366,688.91 元、1,106,388.42 元、810,948.91 元；

(3) 2017 年 6 月末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 29,044,467.52 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用以取得银行授信；

(4) 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商誉

(1) 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6.30	期末减值余额
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	558,819.18	—	—	558,819.18	558,819.18

(2) 本公司 2011 年 6 月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控股合并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558,819.18 元。

(3) 2012 年末，本公司对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具体测试过程如下：

① 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对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除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了坏账准备、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外，其他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② 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A. 商誉的分摊

商誉系公司收购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所形成的，因此将商誉全部分摊至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

B. 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 2012 年仍为亏损状况及未来盈利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的考虑，公司将其并购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8,676,178.24	2,787,507.67	16,374,707.30	2,446,766.73
存货跌价准备	788,393.24	118,258.99	395,215.07	59,282.26
非常损失	5,881,082.67	882,162.40	5,881,082.67	882,162.40
合 计	25,345,654.15	3,787,929.06	22,651,005.04	3,388,211.3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7.06.30		2016.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30,956.00	34,643.4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可抵扣亏损	5,276,889.16	5,275,014.95
商誉减值准备	558,819.18	558,819.18
合计	5,835,708.34	5,833,834.1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备注
2018 年度	3,069,740.90	3,069,740.90	
2019 年度	2,193,418.60	2,193,418.60	

2020 年度	6,564.43	6,564.43
2021 年度	5,291.02	5,291.02
2022 年度	1,874.21	—
合计	5,276,889.16	5,275,014.95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预付设备工程款	20,412,396.78	5,380,797.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 年 6 月末比 2016 年末、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6 月及 2015 年度预付设备款较多。

15、资产减值准备

种 类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6.30
		计提	转回	转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6,374,707.30	2,301,470.94	—	—	—	18,676,178.24
存货跌价准备	395,215.07	494,420.40	—	101,242.23	—	788,393.24
商誉	558,819.18	—	—	—	—	558,819.18
合计	17,328,741.55	2,795,891.34	—	101,242.23	—	20,023,390.66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7.06.30	2016.12.31
保证借款	17,800,000.00	9,800,000.00
抵押借款	55,610,620.00	53,178,424.45
信用借款	—	30,000,000.00
合 计	73,410,620.00	92,978,424.45

(2) 保证借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 17,800,000.00 元由潘华荣提供担保取得；抵押借款系本公司以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抵押取得。

(3) 短期借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4) 短期借款 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增长 104.55%，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业务快速增长，

短期借款融资需求增加。

17、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种 类	2017.06.30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19,468,827.61	154,636,851.98
商业承兑汇票	6,462,951.00	10,365,621.95
合 计	225,931,778.61	165,002,473.93

(2) 应付票据 2017 年 6 月末余额全部将于一年内到期。

(3)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付给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也无应付其他关联方的票据。

(4) 应付票据 2017 年 6 月末比 2016 年末增长 36.93%、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增长 261.13%，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增长 77.34%，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业务增长，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多以及与相关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通过质押应收票据开立应付票据。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材料款	67,355,859.60	72,964,644.94
设备、工程款	24,310,891.60	16,100,885.82
其他	3,103,758.60	2,459,564.44
合 计	94,770,509.80	91,525,095.20

(2) 应付账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预收货款	2,461,975.71	227,706.43

(2) 预收款项 2017 年 6 月末比 2016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6 月公司对部分新增客户采用预收款销售较大，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下降 35.58%，主要原因是预收款

项 2016 年度结算较多, 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上升 39.86%, 主要原因是预收款项 2015 年度预收货款较多。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6.30
短期薪酬	3,155,612.14	29,880,834.83	29,303,666.33	3,732,780.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895,797.75	1,895,797.75	—
合 计	3,155,612.14	31,776,632.58	31,199,464.08	3,732,780.6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55,612.14	26,880,631.63	26,303,463.13	3,732,780.64
职工福利费	—	1,845,649.20	1,845,649.20	—
社会保险费	—	399,759.17	399,759.1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75,259.22	375,259.22	—
工伤保险费*1	—	-38,052.50	-38,052.50	—
生育保险费	—	62,552.45	62,552.45	—
住房公积金	—	638,211.96	638,211.9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16,582.87	116,582.87	—
合 计	3,155,612.14	29,880,834.83	29,303,666.33	3,732,780.64

*1 根据苏州工业园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苏州工业园区财政局《关于调整园区工伤保险费率政策的通知》，决定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调整园区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其中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调整园区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公司 2017 年 1-6 月收到前期多缴工伤保险费，因此工伤保险费 2017 年 1-6 月发生额以负数列示。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6.30
基本养老保险	—	1,833,916.56	1,833,916.56	—
失业保险费	—	61,881.19	61,881.19	—
合 计	—	1,895,797.75	1,895,797.75	—

(4) 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1、应交税费

项 目	<u>2017.06.30</u>	<u>2016.12.31</u>
企业所得税	4,058,064.97	3,827,600.6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13,645.79	202,031.71
土地使用税	150,909.03	150,909.03
房产税	144,100.32	127,991.69
印花税	147.00	305.20
合 计	4,666,867.11	4,308,838.32

应交税费余额 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增长 49.41%，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利润增长，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增加；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下降 47.25%，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度代扣的个人所得税于 2015 年支付。

22、应付利息

(1) 应付利息列示

项 目	<u>2017.06.30</u>	<u>2016.12.31</u>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3,161.16	430,256.27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07,708.33	64,820.54
合 计	200,869.49	495,076.81

(2) 应付利息 2017 年 6 月末比 2016 年末下降 59.43%，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增长 62.67%，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末短期借款中民生银行借款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期末应付利息较多。

(3) 应付利息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u>2017.06.30</u>	<u>2016.12.31</u>
押金	26,100.00	100.00
其他	46,422.63	59,630.38

合 计 72,522.63 59,730.38

(2)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下降 95.71%，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归还供应商押金。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	26,311,800.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9,424,500.92	19,424,500.92
合 计	23,424,500.92	45,736,300.92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类别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抵押借款	4,000,000.00	26,311,800.00

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②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 元系由固定资产中的机器设备抵押取得。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7.06.30	2016.12.31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16	2018-6-12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0%	4,000,000.00	—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6-30	2017-12-2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6%	—	6,000,000.00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8-24	2017-12-2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6%	—	1,800,000.00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8-24	2017-12-2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6%	—	4,800,000.00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16	2017-12-21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0%	—	4,000,000.00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6-30	2017-12-21	美元	Libor+5.25	—	9,711,800.00
合 计					4,000,000.00	26,311,800.00

(3)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MOCVD 设备补助	18,915,000.12	18,915,000.12

省科技创新成果与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509,500.80	509,500.80
合 计	19,424,500.92	19,424,500.92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8,993,700.00

(2) 长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7.06.30	2016.12.31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05-27	2019-05-16	人民币	5.225	70,000,000.00	—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6-30	2018-06-12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6%	—	3,000,000.00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8-24	2018-06-12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6%	—	2,400,000.00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8-24	2018-06-12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6%	—	900,000.00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6-30	2018-06-12	美元	Libor+5.25	—	693,700.00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16	2018-06-12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上浮 10%	—	2,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0	8,993,700.00

(3)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中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4)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以固定资产中的机器设备抵押取得；

(5) 长期借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比 2016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6 月新增长期借款较大，2016 年末比 2015 年末下降 82.81%，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归还长期借款较多；2015 年末余额比 2014 年末增长 44.49%，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新增长期借款较多。

26、递延收益

项 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6.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0,319,244.60	—	9,712,250.46	100,606,994.14	项目投资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7.01.0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其他变动(期末重分类)	2017.06.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	------------	----------	----------	-------------	------------	-----------

		入金额				相关
MOCVD 设备补助	107,556,656.27	—	—	9,457,500.06	98,099,156.21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创新成果与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2,762,588.33	—	—	254,750.40	2,507,837.93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10,319,244.60	—	—	9,712,250.46	100,606,994.14	

(1) MOCVD 设备补助：根据《苏州工业园区关于进一步推进纳米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的通知》（苏园管[2011]31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分别收到 MOCVD 设备补助 60,000,000.00 元、27,000,000.00 元、50,000,000.00 元、40,000,000.00 元和 12,150,000.00 元，并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补贴所对应 MOCVD 设备的折旧年限分期摊销转入营业外收入。

(2) 省科技创新成果与转化专项引导资金：根据江苏省财政厅、科技厅苏财教[2011]202 号文件精神，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12 月和 2012 年 1 月收到苏州市工业园区财政局拨付的 2011 年第十批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2,000,000.00 元和 3,500,000.00 元，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按照文件所要求对应设备的折旧年限将此项政府补助分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3) 递延收益中 19,424,500.92 元将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该部分变动反映在其他变动中。

27、股本

(1) 2017 年 1-6 月

股东名称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6.30	期末股权比例
潘华荣	74,870,000.00	—	—	74,870,000.00	38.79%
孙永杰	47,000,000.00	—	—	47,000,000.00	24.35%
徐英盖	24,000,000.00	—	—	24,000,000.00	12.44%
北京京福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16,450,000.00	—	—	16,450,000.00	8.52%
殷作钊	13,300,000.00	—	—	13,300,000.00	6.89%
苏州知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360,000.00	—	—	5,360,000.00	2.78%
苏州知涛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5,020,000.00	—	—	5,020,000.00	2.60%
郑素婵	4,000,000.00	—	—	4,000,000.00	2.07%
唐葭	3,000,000.00	—	—	3,000,000.00	1.56%
合 计	193,000,000.00	—	—	193,000,000.00	100.00%

(2) 2016 年度

股东名称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期末股权比例
潘华荣	74,870,000.00	—	—	74,870,000.00	38.79%
孙永杰	47,000,000.00	—	—	47,000,000.00	24.35%
徐英盖	24,000,000.00	—	—	24,000,000.00	12.44%
北京京福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16,450,000.00	—	—	16,450,000.00	8.52%
殷作钊	13,300,000.00	—	—	13,300,000.00	6.89%
苏州知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360,000.00	—	—	5,360,000.00	2.78%
苏州知涛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5,020,000.00	—	—	5,020,000.00	2.60%
郑素婵	4,000,000.00	—	—	4,000,000.00	2.07%
唐葭	3,000,000.00	—	—	3,000,000.00	1.56%
合 计	193,000,000.00	—	—	193,000,000.00	100.00%

(3) 2015 年度

股东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期末股权比例
潘华荣	74,870,000.00	—	—	74,870,000.00	38.79%
孙永杰	47,000,000.00	—	—	47,000,000.00	24.35%
徐英盖	24,000,000.00	—	—	24,000,000.00	12.44%
北京京福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	16,450,000.00	—	16,450,000.00	8.52%
殷作钊	13,300,000.00	—	—	13,300,000.00	6.89%
苏州知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360,000.00	—	—	5,360,000.00	2.78%
苏州知涛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	5,020,000.00	—	5,020,000.00	2.60%
郑素婵	4,000,000.00	—	—	4,000,000.00	2.07%
唐葭	3,000,000.00	—	—	3,000,000.00	1.56%
合 计	171,530,000.00	21,470,000.00	—	193,000,000.00	100.00%

股本变化原因：2015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7,655 万元，由苏州知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7,655 万元。

2015 年 3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9,300 万元，由北京京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9,300 万元。

(4) 2014 年度

股东名称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期末股权比例
------	------------	------	------	------------	--------

潘华荣	68,600,000.00	6,270,000.00	—	74,870,000.00	43.65%
孙永杰	45,000,000.00	2,000,000.00	—	47,000,000.00	27.40%
徐英盖	16,000,000.00	8,000,000.00	—	24,000,000.00	13.99%
殷作钊	13,300,000.00	—	—	13,300,000.00	7.75%
苏州知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5,360,000.00	—	—	5,360,000.00	3.12%
郑素婵	4,000,000.00	—	—	4,000,000.00	2.33%
唐葭	3,000,000.00	—	—	3,000,000.00	1.76%
吴高令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浙江金谷包装印刷有 限公司	5,070,000.00	—	5,070,000.00	—	—
刘红宇	1,200,000.00	—	1,200,000.00	—	—
合 计	171,530,000.00	16,270,000.00	16,270,000.00	171,530,000.00	100.00%

2014年8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刘红宇将其持有公司的120万股股权转让给潘华荣。

2014年11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吴高令将其持有公司的1,000万股分别转让给徐英盖800万,孙永杰200万。

2014年12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浙江金谷包装印刷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507万股股权转让给潘华荣。

2014年12月,根据聚灿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聚灿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申请变更登记为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1,530,000.00元,股份总数为171,530,000.00股,由潘华荣、孙永杰、徐英盖、殷作钊、苏州知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郑素婵、唐葭以其拥有的聚灿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截止2014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97,078,354.37元扣除现金分红10,291,800.00元后的286,786,554.37元为基数,按照1:0.5981比例折合股本171,530,000.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该出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验字[2014]332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2014年12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8、资本公积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股本溢价	163,687,554.37	163,687,554.37	115,256,554.37	102,500,000.00
期初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9,538,000.00	9,538,000.00	—	—
本期增加				
股本溢价	—	—	48,431,000.00	115,256,554.37

其他资本公积	—	—	9,538,000.00	—
股本溢价	—	—	—	102,500,000.00
本期减少	—	—	—	—
其他资本公积	—	—	—	—
股本溢价	163,687,554.37	163,687,554.37	163,687,554.37	115,256,554.37
期末余额	9,538,000.00	9,538,000.00	9,538,000.00	—

股本溢价 2015 年度增加是公司 2015 年 3 月接受苏州知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京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公司增资所形成。

其他资本公积 2015 年度增加是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形成的资本公积。2015 年 3 月，由本公司高管及职工投资成立的苏州知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每股 1.8 元的价格向本公司增资 5,020,000.00 股，同期北京京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增资价为每股 3.7 元，高于苏州知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增资价，本公司将股价差额部分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计入管理费用并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2014 年度变动是公司 2014 年 12 月股改时以经审计的净资产 297,078,354.37 元扣除现金分红 10,291,800.00 元后的 286,786,554.37 元为基数，按照 1: 0.5981 比例折合股本 171,530,000.00 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115,256,554.37 元。

29、盈余公积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期初余额	9,784,331.03	4,235,176.18	2,140,704.38	—
本期增加	—	5,549,154.85	2,094,471.80	4,445,539.82
本期减少	—	—	—	2,304,835.44
期末余额	9,784,331.03	9,784,331.03	4,235,176.18	2,140,704.38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3,434,752.12	46,095,456.68	24,772,613.14	-7,084,105.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3,434,752.12	46,095,456.68	24,772,613.14	-7,084,105.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765,337.82	60,608,450.29	23,417,315.34	57,045,777.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549,154.85	2,094,471.80	4,445,539.8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580,000.00	7,720,000.00	—	10,291,800.00
其他	—	—	—	10,451,718.9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620,089.94	93,434,752.12	46,095,456.68	24,772,613.14

3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65,645,919.95	415,472,268.12	315,830,585.63	263,161,272.31
其他业务收入	42,794,414.44	64,679,708.61	35,634,649.54	32,660,700.71
合 计	308,440,334.39	480,151,976.73	351,465,235.17	295,821,973.02
主营业务成本	177,603,989.16	322,049,938.20	227,338,915.23	170,148,195.85
其他业务成本	42,657,711.77	62,275,367.04	34,033,084.81	31,680,612.31
合 计	220,261,700.93	384,325,305.24	261,372,000.04	201,828,808.16

(2) 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芯片	167,950,513.06	286,350,888.23	244,575,463.56	237,198,244.79
外延片	66,872,891.31	104,804,025.36	51,875,088.00	10,257,948.70
合同能源管理	3,522,902.21	10,344,087.93	9,529,076.27	8,091,376.61
其他	27,299,613.37	13,973,266.60	9,850,957.80	7,613,702.21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65,645,919.95	415,472,268.12	315,830,585.63	263,161,272.31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芯片	115,342,998.50	234,109,323.04	179,916,754.05	155,781,695.82
外延片	46,672,351.38	75,504,575.20	38,181,685.35	7,285,918.57
合同能源管理	1,611,484.51	5,061,025.29	3,958,700.45	3,249,982.47
其他	13,977,154.77	7,375,014.67	5,281,775.38	3,830,598.99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77,603,989.16	322,049,938.20	227,338,915.23	170,148,195.85

(3) 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内销	249,828,405.32	362,503,014.51	303,778,444.86	259,094,197.13
外销	15,817,514.63	52,969,253.61	12,052,140.77	4,067,075.1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65,645,919.95	415,472,268.12	315,830,585.63	263,161,272.31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内销	167,430,558.30	286,166,000.50	219,326,198.67	167,504,891.04
外销	10,173,430.86	35,883,937.70	8,012,716.56	2,643,304.81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77,603,989.16	322,049,938.20	227,338,915.23	170,148,195.85

(4) 主营业务分行业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LED 光电行业	265,645,919.95	415,472,268.12	315,830,585.63	263,161,272.31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65,645,919.95	415,472,268.12	315,830,585.63	263,161,272.31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LED 光电行业	177,603,989.16	322,049,938.20	227,338,915.23	170,148,195.85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77,603,989.16	322,049,938.20	227,338,915.23	170,148,195.8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7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42,789,243.50	13.87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411,886.61	11.16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2	26,554,147.66	8.61
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1,504,188.89	6.97
湘能华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6,655,106.84	5.40
合计	141,914,573.50	46.01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64,400,275.41	13.41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7,534,245.12	9.90
泰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692,028.84	9.10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2	37,769,256.95	7.87
湘能华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7,231,886.65	5.67
合 计	220,627,692.97	45.95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4,263,899.36	12.59
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30,962,333.77	8.81
湘能华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1,069,568.37	5.99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2	20,940,174.76	5.96
杭州士兰明芯科技有限公司	15,525,322.41	4.42
合 计	132,761,298.67	37.77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739,064.96	14.11
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28,701,095.22	9.70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1,907.19	6.82
深圳市强森光电有限公司	17,950,027.65	6.07
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	17,906,372.79	6.05
合 计	126,468,467.81	42.75

*1: 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合并统计, 包括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和昆山全亚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系合并统计, 包括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6) 营业收入 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增长 36.61%, 营业成本 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增长 47.04%, 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行业快速发展, 公司原有客户需求增长及新增客户, 以及

公司新增设备投入生产，产销量大幅度增加。

3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房产税	272,092.05	341,311.20	—	—
土地使用税	301,818.06	315,256.68	—	—
印花税	75,394.60	69,345.60	—	—
营业税	—	—	—	28,285.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	12,042.40
教育费附加	—	—	—	11,675.62
合 计	649,304.71	725,913.48	—	52,003.75

其他说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发生额从管理费用重分类到税金及附加进行核算，对以前期间发生额不进行追溯调整。

税金及附加 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5 月以后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纳入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

33、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942,423.46	5,650,525.37	4,898,856.83	3,640,833.16
招待费	1,162,262.54	1,101,937.43	1,219,650.34	803,379.30
办公费	1,095,454.64	1,136,595.88	681,667.90	604,907.71
差旅费	409,318.45	533,836.40	683,069.16	719,976.49
租赁费	105,475.00	145,991.00	137,310.52	76,189.92
展览及宣传费	—	2,800.00	—	108,051.29
其他	396,103.08	809,335.01	636,428.43	837,159.00
合 计	6,111,037.17	9,381,021.09	8,256,983.18	6,790,496.87
销售费用率	1.98%	1.95%	2.35%	2.30%

34、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11,350,069.97	21,808,111.60	24,606,758.45	20,948,193.52
职工薪酬	6,014,265.49	9,319,587.22	9,483,463.37	5,705,511.28
办公费	1,344,780.17	2,148,829.80	2,172,822.52	1,714,633.76
招待费	498,254.47	248,360.59	338,460.49	515,898.80
折旧费	454,574.81	1,480,905.50	1,677,374.32	1,489,206.41
无形资产摊销	389,944.20	1,034,160.81	989,638.74	721,527.95
差旅费	336,874.74	420,808.93	406,283.26	168,991.38
车辆费用	299,057.45	397,190.40	575,104.96	560,832.83
劳务费	250,273.69	242,271.25	360,368.58	360,362.46
中介机构费	121,274.15	340,074.51	624,254.01	3,057,776.88
租赁费	27,420.00	40,831.07	—	26,700.00
股份支付费用	—	—	9,538,000.00	—
税金	—	397,996.04	1,122,620.64	1,003,955.10
其他	173,587.96	569,539.99	521,829.68	753,335.32
合 计	21,260,377.10	38,448,667.71	52,416,979.02	37,026,925.69
管理费用率	6.89%	8.01%	14.91%	12.52%

其他说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发生额从管理费用重分类到税金及附加进行核算，对以前期间发生额不进行追溯调整。

管理费用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长 41.56%，主要原因是本公司 2015 年度存在股份支付费用。

35、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3,085,313.26	8,637,089.06	10,064,764.42	8,048,294.11
减：利息收入	221,584.13	385,638.61	404,954.98	743,742.26
减：汇兑收益	-252,331.55	-642,166.89	-4,338,396.38	-293,629.78
银行手续费	200,368.29	295,380.38	300,922.65	299,471.39

合计	3,316,428.97	9,188,997.72	14,299,128.47	7,897,653.02
----	--------------	--------------	---------------	--------------

财务费用 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下降 35.74%，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外币借款归还较多，相应利息支出及汇兑损失减少；2015 年度比 2014 年度增长 81.06%，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汇兑损失及借款利息支出较大。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提的坏账准备	2,301,470.94	2,084,724.45	7,933,492.97	2,245,642.66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94,420.40	934,990.86	1,092,514.06	1,452,291.83
合 计	2,795,891.34	3,019,715.31	9,026,007.03	3,697,934.49

资产减值损失 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下降 66.54%，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小；2015 年度比 2014 年度增长 144.08%，主要原因是本公司 2015 年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大。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远期结售汇浮动盈亏	-230,956.00	109,778.30	121,177.70	—

38、投资收益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远期结售汇盈亏	165,880.00	369,562.43	—	—

39、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10,771,750.46	—	—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MOCVD 补贴	9,457,500.06	—	—	—	与资产相关
自主品牌专项资 金补贴	1,059,500.00	—	—	—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创新与 成果转化专项引 导资金-设备补助	254,750.40	—	—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771,750.46	—	—	—	

(3) 其他说明：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重分类到其他收益进行核算，对以前期间发生额不进行追溯调整。

4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	33,204,534.73	26,783,697.28	25,338,008.31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	635,308.28	—	523,768.11
其 他	31,555.62	83,331.06	155,021.20	983,323.06
合 计	31,555.62	33,923,174.07	26,938,718.48	26,845,099.48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31,555.62	33,923,174.07	26,938,718.48	26,845,099.4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MOCVD 补贴	—	18,644,816.11	17,758,527.54	12,699,999.96	与资产相关
自主品牌专项资 金补贴	—	—	827,600.00	—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创新与 成果转化专项引 导资金-设备补助	—	509,500.80	914,492.80	502,028.44	与资产相关
国家进口设备贴 息资金	—	4,798,825.00	—	7,872,493.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发改委工 业及信息化转型 升级	—	4,200,000.00	—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级工业经 济升级版专项奖 励资金	—	1,2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发补贴	—	866,000.00	1,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7 年 1-6 月第二批科技发展计划补贴	—	51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资金	—	5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节能与发展循环经济扶持项目专项奖励资金	—	32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7 年 1-6 月第十七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金融专项科技贷款贴息）	—	3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7 年 1-6 月第六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设施）项目经费	—	3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7 年 1-6 月第 12 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保险费补贴	—	26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7 年 1-6 月第十九批科技发展计划政策性资助项目补助经费	—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科技金额专项科技贷款利息（含担保费）补贴	—	163,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88,084.96	—	—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专利第一批补贴	—	54,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专利授权资助	—	32,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苏州科技局科技进步奖	—	3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励经费	—	2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资金	—	18,667.60	—	—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利补贴	—	15,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款	—	—	3,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研发补助	—	—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综合提升奖励	—	—	8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进口补贴	—	—	765,300.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进口贴息	—	—	72,8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省拨款-贴息	—	—	—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内专利补助	—	—	66,000.00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品补助	—	—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第三批科技发展资金	—	—	—	4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124,640.26	8,976.94	27,486.9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33,204,534.73	26,783,697.28	25,338,008.31	

(3) 其他说明：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重分类到其他收益进行核算，对以前期间发生额不进行追溯调整。

4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常损失	—	—	5,881,082.67	134,795.82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678.04	—	60,308.69	—
其他支出	—	6,380.00	50,000.00	107,480.18
合 计	29,678.04	6,380.00	5,991,391.36	342,276.00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9,678.04	6,380.00	5,991,391.36	342,276.00

营业外支出 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下降 99.89%，2015 年度比 2014 年度增长 1,650.46%，主要原因是本公司 2015 年度发生非常损失较大。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23,169.46	9,071,424.12	5,834,114.99	7,018,370.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4,361.07	-221,383.43	-2,088,788.08	966,825.82
合 计	8,988,808.39	8,850,040.69	3,745,326.91	7,985,196.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64,754,146.21	69,458,490.98	27,162,642.25	65,030,974.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13,121.93	10,418,773.65	4,074,396.34	9,754,646.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420.55	-148,009.44	-71,038.24	-405,101.6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56,837.57	-2,873,147.54	-2,950,953.05	-3,761,178.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87,350.40	2,857,645.67	4,281,179.43	3,755,290.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16,869.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13	793.65	984.65	-100,151.12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726,686.95	-1,406,015.30	-1,589,242.22	-1,241,439.51
所得税费用	8,988,808.39	8,850,040.69	3,745,326.91	7,985,196.78

(3) 所得税费用 2016 年度比 2015 年度增长 136.30%，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利润总额大幅度增长，当期所得税增加较多；2015 年度比 2014 年度下降 53.1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较多，递延所得税费用大幅减少。

4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1,059,500.00	14,050,217.82	7,110,676.94	12,135,979.91
往来款	—	—	—	4,388,227.69
保险赔款	—	—	—	3,500,000.00
其他	31,555.62	83,331.06	155,021.19	983,323.06
合 计	1,091,055.62	14,133,548.88	7,265,698.13	21,007,530.6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

押金及往来款	1,727,341.33	541,994.52	2,530,379.85	—
研发费用	2,235,392.92	7,402,241.03	9,203,681.47	8,064,603.47
办公费用	2,440,234.81	3,285,425.68	2,854,490.42	2,319,541.47
招待费用	1,660,517.01	1,350,298.02	1,558,110.83	1,319,278.10
差旅费	746,193.19	954,645.33	1,089,352.42	888,967.87
车辆费用	299,057.45	397,190.40	575,104.96	560,832.83
劳务费	250,273.69	242,271.25	360,368.58	360,362.46
租赁费用	132,895.00	186,822.07	137,310.52	102,889.92
中介机构费	121,274.15	340,074.51	624,254.01	3,057,776.88
展览及宣传费	—	2,800.00	—	108,051.29
其他费用	770,059.33	1,378,875.00	1,459,181.36	1,365,312.66
合 计	10,383,238.88	16,082,637.81	20,392,234.42	18,147,616.95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	—	12,150,000.00	40,000,000.00
利息收入	221,584.13	385,638.61	404,954.98	743,742.26
远期结售汇收益	165,880.00	369,562.43	—	—
合 计	387,464.13	755,201.04	12,554,954.98	40,743,742.26

报告期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政府补助是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765,337.82	60,608,450.29	23,417,315.34	57,045,777.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95,891.34	3,019,715.31	9,026,007.03	3,697,934.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387,082.83	62,154,530.77	53,060,347.69	37,210,153.19
无形资产摊销	732,419.46	1,366,688.91	1,106,388.42	810,948.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35,308.28	—	-523,768.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678.04	—	60,308.69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956.00	-109,778.30	-121,177.7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16,060.68	8,893,617.34	13,998,205.82	6,850,788.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880.00	-369,562.4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717.67	-237,850.17	-2,106,964.74	966,825.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43.40	16,466.74	18,176.66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46,028.83	10,544,560.37	-25,133,350.25	-35,825,072.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43,579.20	-130,709,098.97	-84,930,981.18	-34,424,809.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194,215.40	111,029,115.39	19,726,525.54	38,404,395.90
其他	—	—	9,538,000.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53,850.13	125,571,546.97	17,658,801.32	74,213,173.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310,297.87	23,139,800.36	14,518,325.75	36,226,764.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139,800.36	14,518,325.75	36,226,764.96	32,707,610.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170,497.51	8,621,474.61	-21,708,439.21	3,519,154.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

一、现金	82,310,297.87	23,139,800.36	14,518,325.75	36,226,764.96
其中：库存现金	50,357.67	58,123.03	68,044.28	13,441.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259,940.20	23,081,677.33	14,450,281.47	36,213,323.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权投资	—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10,297.87	23,139,800.36	14,518,325.75	36,226,764.9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

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开具信用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不符合现金等价物的认定标准，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不包含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017 年 6 月末、2016 年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余额分别为 38,360,474.42 元、34,079,581.30 元、13,819,346.25 元、14,233,696.24 元。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7.06.30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360,474.42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信用证、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28,261,751.70	质押给浦发银行苏州分行等银行
固定资产	265,560,341.92	抵押给浦发银行苏州分行及苏州银行
固定资产	42,914,170.24	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在建工程	3,484,091.55	抵押给苏州银行
无形资产	29,044,467.52	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合 计	510,380,613.69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17.06.30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7.06.30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48,377.65	6.7744	2,360,049.54
其中：日元	1.00	0.0605	0.06
其中：瑞士法郎	0.01	7.0888	0.0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891,678.02	6.7744	12,814,983.57
-------	--------------	--------	---------------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32,122.03	6.7744	4,282,247.48
-------	------------	--------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新设子公司

2017年6月，本公司新设子公司宿迁聚灿，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聚灿能源	苏州	苏州	节能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并提供技术咨询；从事节能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玄照光电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LED 电子产品及元器件、照明器材、灯具灯饰、电光源产品；光电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LED 外延片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的销售；LED 图形化衬底、LED 外延片、LED 芯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本公司产品的出口和生产所需设备、技术、原辅材料的进口。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宿迁聚灿	宿迁	宿迁	照明器件、显示器件、光电器件的研发、组装、生产和销售，LED 图形化衬底、LED 外延片、LED 芯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LED 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	设立
------	----	----	---	--------	---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有关。本公司客户多为下游LED封装企业，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应收账款的回收较有保证。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并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1) 不断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管理。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理的内部控制，客户信用政策的调整均需通过必要的审核批准程序。

(2) 做好详细的业务记录和会计核算工作。将客户的回款记录作为日后评价其信用等级

的重要参考资料，对客户资料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客户的最新信用情况，以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3) 坚持直销模式，确保每笔销售合同都有相应的业务员负责跟踪。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06.30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73,410,620.00	—	—	—	73,410,620.00
应付票据	225,931,778.61	—	—	—	225,931,778.61
应付账款	88,425,357.61	6,271,852.19	55,500.00	17,800.00	94,770,509.80
应付利息	200,869.49	—	—	—	200,869.49
其他应付款	72,522.63	—	—	—	72,522.63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4,000,000.00	—	—	—	4,000,000.00
长期借款	—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

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从而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提前归还贷款、拓展新的融资渠道等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借款及外币应付账款有关，对于该部分外币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五、45。

4、资本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资本风险管理政策是保障公司持续经营，为股东提供回报和为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利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公司的资本结构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银行存款及本公司所有者权益。管理层通过考虑资金成本及各类资本风险而确定资本结构。本公司将通过派发股息、发行新股或偿还银行借款平衡资本结构。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监督资本风险。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5.66%。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报告期内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期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根据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合同，对期末尚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合同，按合同汇率与报表日远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差额计算远期结售汇合同浮动盈利，其中报表日远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按照交易行公布的远期汇率确定。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

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潘华荣，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止，潘华荣持有本公司 38.79% 的股权。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孙永杰	持股超过 5% 的自然人股东	—
徐英盖	持股超过 5% 的自然人股东	—
殷作钊	持股超过 5% 的自然人股东	—
北京京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超过 5% 的法人股东	91110108565757959T
苏州知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股东	913205945884140436
苏州知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主要股东	913205943309005627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接受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币种	担保合同情况			期末实际担保的余额情况			是否履行完毕
			原币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原币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潘华荣夫妇	本公司	RMB	100,000,000.00	2017-05-16	2019-05-16	70,000,000.00	2017-05-27	2019-05-16	否
潘华荣夫妇	本公司	RMB	50,000,000.00	2016-05-05	2017-05-05	14,933,640.07	2016-07-06	2018-05-26	否
潘华荣	本公司	RMB	60,000,000.00	2017-05-15	2020-05-15	18,997,509.26	2016-07-29	2018-06-27	否
潘华荣	本公司	RMB	60,000,000.00	2017-03-27	2018-03-27	20,683,162.21	2016-10-28	2018-05-27	否
潘华荣	本公司	RMB	40,000,000.00	2017-02-27	2018-02-26	27,392,818.25	2016-12-06	2018-02-26	否
潘华荣	本公司	RMB	150,000,000.00	2017-05-03	2022-05-02	4,162,266.84	2017-05-22	2018-02-28	否

（2）关联方借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潘华荣的资金往来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14 年度 *1	5,604,071.21	1,833,755.10	7,437,826.31	—
2015 年度	—	—	—	—
2016 年度	—	—	—	—
2017 年 1-6 月	—	—	—	—

注*1：2013 年度至 2014 年度，潘华荣与公司累计发生资金往来 778.78 万元，均为潘华荣向公司拆借资金，公司按借款期间实际占用资金加权平均数及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潘华荣收取了 183,389.64 元的借款利息。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353,809.09	3,991,120.93	5,643,922.89	2,189,943.06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 名称	关联 方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	—	—	—	—	—	—	—	—	—

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5,02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5,020,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	其他投资者同期入股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	直接取得股权且无服务期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	—	9,538,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	—	9,538,000.00

2015年3月,由本公司高管及职工投资成立的苏州知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每股1.8元的价格向本公司增资5,020,000.00股,同期北京京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增资价为每股3.7元,高于苏州知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增资价,本公司将股价差额部分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已开具但尚未到期的进口信用证金额为人民币10,243,858.23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17年7月18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从事LED外延片及芯片的生产销售,其中LED外延片及芯片的收入及贡献的利润所占比重均超过90%,合同能源管理所占相应比重低于10%,基于公司现有情况,公司无需进行部分信息披露。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7.06.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05,213.57	3.31	5,705,213.57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379,285.21	94.83	9,303,630.17	5.69	154,075,655.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0,754.29	1.86	2,781,016.02	86.89	419,738.27
合 计	172,285,253.07	100.00	17,789,859.76	10.33	154,495,393.31

2016.12.31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05,213.57	3.83	5,705,213.57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186,726.33	92.80	7,788,261.41	5.64	130,398,464.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15,907.13	3.37	2,273,459.75	45.32	2,742,447.38
合 计	148,907,847.03	100.00	15,766,934.73	10.59	133,140,912.30

①公司 2017 年 6 月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应收账款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山宇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05,213.57	5,705,213.57	100.00	多次催收欠款并提起诉讼, 收回可能性小

②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7.06.30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8,936,018.47	7,946,800.92	5.00
1-2 年	799,638.90	79,963.89	10.00
2-3 年	3,343,475.04	1,003,042.51	30.00
3-4 年	1,014.17	507.09	50.00
4-5 年	129,114.35	103,291.48	80.00
5 年以上	170,024.28	170,024.28	100.00
合 计	163,379,285.21	9,303,630.17	5.69

账 龄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5,022,342.43	6,751,117.12	5.00
1-2 年	1,615,350.12	161,535.01	10.00
2-3 年	623,267.15	186,980.15	30.00
3-4 年	173,657.58	86,828.79	50.00
4-5 年	751,543.55	601,234.84	80.00
5 年以上	565.50	565.50	100.00
合 计	138,186,726.33	7,788,261.41	5.64

③公司2017年6月末余额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应收账款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明流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18,634.42	894,907.54	80.00	已司法冻结部分资产， 预计收回 20%
广东方大索正光电照明有限公司	761,296.41	761,296.41	100.00	公司已破产，无优先受 偿权，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貽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7,798.92	607,798.92	100.00	多次催收欠款，预计无 法收回
深圳市华彩光电有限公司	392,022.78	196,011.39	50.00	多次催收欠款，预计收 回 50%
深圳市德上光电有限公司	273,000.48	273,000.48	100.00	多次催收欠款，预计无 法收回
深圳市天晟光电有限公司	48,001.28	48,001.28	100.00	多次催收欠款，预计无 法收回
合计	3,200,754.29	2,781,016.02		

(2)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年1-6月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022,925.03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16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812,322.33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4,730.49元。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嘉兴大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4,730.49	破产财产分配

2015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773,473.85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39,149.14元。

其中2015年度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嘉兴大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149.14	破产财产分配
2014年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94,512.33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①2017年1-6月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②2016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台州市亿玮光电有限公司	货款	19,999.74	法院调解达成还款协议	否

③2015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金华满天星光电有限公司	货款	17,000.00	无法收回	否
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6,005.97	法院调解达成还款协议	否
台州松鹏照明有限公司	货款	20,000.33	法院调解达成还款协议	否
合计		83,006.30		

④2014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豪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4,491.91	法院判决	否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7年6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448,357.62	21.16	1,822,417.88
湘能华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562,295.21	9.03	778,114.76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1	12,775,653.93	7.42	638,782.70
泰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61,115.46	5.84	503,055.77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7,924,985.25	4.60	396,249.26
合计	82,772,407.47	48.04	4,138,620.37

*1：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系合并统计，包括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5) 应收账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资产证券化安排及终止确认应收账款情况。

(6) 应收账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7) 应收账款 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增长 34.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规模随之增多。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2017.06.30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40,747.84	100.00%	329,555.61	7.59	4,011,192.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340,747.84	100.00%	329,555.61	7.59	4,011,192.23

2016.12.31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71,139.26	100.00	230,197.77	8.31	2,540,941.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771,139.26	100.00	230,197.77	8.31	2,540,941.49

①公司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u>2017.06.30</u>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36,565.48	126,828.27	5.00
1-2 年	1,750,943.36	175,094.34	10.00
2-3 年	36,580.00	10,974.00	30.00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16,659.00	16,659.00	100.00
合 计	4,340,747.84	329,555.61	7.59

账 龄	<u>2016.12.31</u>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36,585.08	61,829.25	5.00
1-2 年	1,517,895.18	151,789.52	10.00
2-3 年	—	—	—
3-4 年	—	—	—
4-5 年	400.00	320.00	80.00
5 年以上	16,259.00	16,259.00	100.00
合 计	2,771,139.26	230,197.77	8.31

③公司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6 月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99,357.84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16 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100,803.47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15 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74,465.69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14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41,365.54 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u>2017.06.30</u>	<u>2016.12.31</u>
------	-------------------	-------------------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3,260,377.32	2,505,660.34
保证金及押金	60,800.00	80,800.00
备用金及其他	1,019,570.52	184,678.92
合 计	4,340,747.84	2,771,139.26

(4) 欠款方归集 2017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上市中介费	3,260,377.32	0-2 年	75.11	250,566.03
廖俊	员工借款	250,000.00	1 年以内	5.76	12,500.00
缪凌云	备用金	160,000.00	1 年以内	3.69	8,000.00
杨亚东	员工借款	110,000.00	1 年以内	2.53	5,500.00
崔明杰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30	5,000.00
合计		3,880,377.32		89.39	281,566.03

(5)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末余额中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资产证券化安排及终止确认其他应收款情况。

(7)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6 月末比 2016 年末增长 56.64%、2015 年末比 2014 年末增长 161.02%，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中介机构上市费用较多。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17.06.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000,000.00	7,350,493.28	27,649,506.72	35,000,000.00	7,350,493.28	27,649,506.7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6.30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2017.06.30余额
苏州玄照光电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7,350,493.28
苏州聚灿能源管 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

合 计 35,000,000.00 — — 35,000,000.00 — 7,350,493.28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

(3) 本公司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62,093,376.72	405,551,736.56	306,327,527.25	264,466,275.48
其他业务收入	42,794,414.44	64,679,708.61	35,634,649.54	32,660,700.71
合 计	304,887,791.16	470,231,445.17	341,962,176.79	297,126,976.19
主营业务成本	176,342,433.79	320,096,395.00	223,069,658.84	176,289,621.48
其他业务支出	42,657,711.77	62,275,367.04	34,033,084.81	31,680,612.31
合 计	219,000,145.56	382,371,762.04	257,102,743.65	207,970,233.79

(2) 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芯片	167,950,513.06	286,350,888.23	244,575,463.56	237,198,244.79
外延片	66,872,891.31	104,804,025.36	51,875,088.00	10,257,948.70
合同能源管理	—	335,688.00	650,094.00	762,148.00
其他	27,269,972.35	14,061,134.97	9,226,881.69	16,247,933.99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62,093,376.72	405,551,736.56	306,327,527.25	264,466,275.48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芯片	115,342,998.50	234,109,323.04	179,916,754.05	155,781,695.82
外延片	46,672,351.38	75,504,575.20	38,181,685.35	7,285,918.57
合同能源管理	—	72,528.66	136,192.42	119,648.52
其他	14,327,083.91	10,409,968.10	4,835,027.02	13,102,358.57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76,342,433.79	320,096,395.00	223,069,658.84	176,289,621.48

(3) 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内销	246,275,862.09	352,582,482.95	294,275,386.48	260,399,200.30

外销	15,817,514.63	52,969,253.61	12,052,140.77	4,067,075.1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62,093,376.72	405,551,736.56	306,327,527.25	264,466,275.48
<u>项 目</u>	<u>2017 年 1-6 月</u>	<u>2016 年度</u>	<u>2015 年度</u>	<u>2014 年度</u>
内销	166,169,002.93	284,212,457.30	215,056,942.28	173,646,316.67
外销	10,173,430.86	35,883,937.70	8,012,716.56	2,643,304.81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76,342,433.79	320,096,395.00	223,069,658.84	176,289,621.48

(4) 主营业务分行业列示

<u>项 目</u>	<u>2017 年 1-6 月</u>	<u>2016 年度</u>	<u>2015 年度</u>	<u>2014 年度</u>
LED 光电行业	262,093,376.72	405,551,736.56	306,327,527.25	264,466,275.4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62,093,376.72	405,551,736.56	306,327,527.25	264,466,275.48
<u>项 目</u>	<u>2017 年 1-6 月</u>	<u>2016 年度</u>	<u>2015 年度</u>	<u>2014 年度</u>
LED 光电行业	176,342,433.79	320,096,395.00	223,069,658.84	176,289,621.48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76,342,433.79	320,096,395.00	223,069,658.84	176,289,621.48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u>客户名称</u>	<u>2017 年 1-6 月</u>
	<u>营业收入</u> <u>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u>
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42,789,243.50 14.03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411,886.61 11.29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2	26,554,147.66 8.71
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1,504,188.89 7.05
湘能华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6,655,106.84 5.46
合计	141,914,573.50 46.55

<u>客户名称</u>	<u>2016 年度</u>
	<u>营业收入</u> <u>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u>
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64,400,275.41 13.70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7,534,245.12 10.11

泰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692,028.84	9.29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2	37,769,256.95	8.03
湘能华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7,231,886.65	5.79
合 计	220,627,692.97	46.92

客户名称2015 年度

	<u>营业收入</u>	<u>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 比例 (%)</u>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4,263,899.36	12.94
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30,962,333.77	9.05
湘能华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1,069,568.37	6.16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2	20,940,174.76	6.12
杭州士兰明芯科技有限公司	15,525,322.41	4.55
合 计	132,761,298.67	38.82

2014 年度客户名称

	<u>营业收入</u>	<u>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 比例 (%)</u>
江门市中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739,064.96	14.05
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28,701,095.22	9.66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1,907.19	6.79
深圳市强森光电有限公司	17,950,027.65	6.04
深圳市灏天光电有限公司	17,906,372.79	6.03
合 计	126,468,467.81	42.56

*1：光洋应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合并统计，包括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和昆山全亚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系合并统计，包括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6) 营业收入 2016 年比 2015 年增长 37.51%，营业成本 2016 年比 2015 年增长 48.72% 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原有客户需求增长及本年新增客户，以及公司新增设备投入生产，产能大

幅度增加；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678.04	635,308.28	-60,308.69	523,768.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71,750.46	33,116,209.99	26,783,697.28	25,338,008.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565,714.6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5,545.43	161,251.25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555.62	165,275.80	-5,776,061.47	641,047.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股份支付）	—	—	-9,538,000.00	—	
小 计	11,039,173.47	34,078,045.32	11,409,327.12	27,068,538.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55,876.02	5,112,051.06	3,149,562.14	4,027,655.7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	—	—	—	
合 计	9,383,297.45	28,965,994.26	8,259,764.98	23,040,882.3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期 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898	0.2889	0.28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733	0.2403	0.2403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814	0.3140	0.3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428	0.1640	0.1640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826	0.1248	0.1248

2014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72	0.0808	0.080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631	0.3326	0.33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423	0.1982	0.1982

公司名称：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华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飞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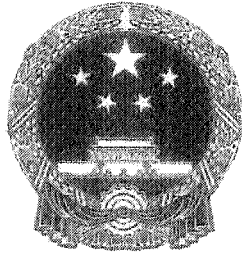


日期：2017 年 7 月 18 日

日期：2017 年 7 月 18 日

日期：2017 年 7 月 18 日

编号: 1 03392295



营业执照

(副本)⁽²⁻¹⁾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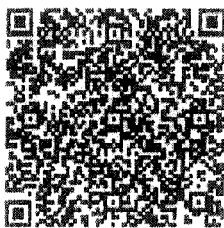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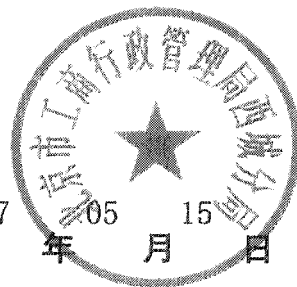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05 15
年 月 日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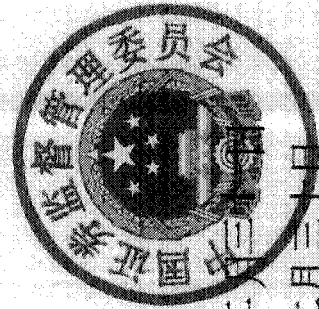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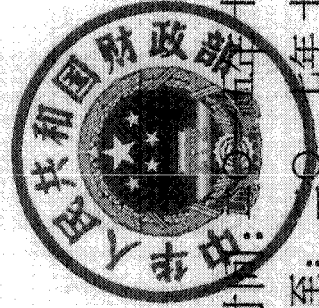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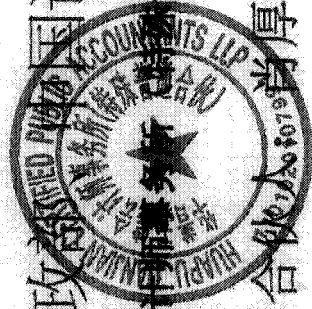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5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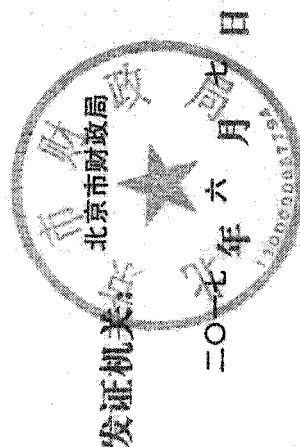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序号: NO. 01998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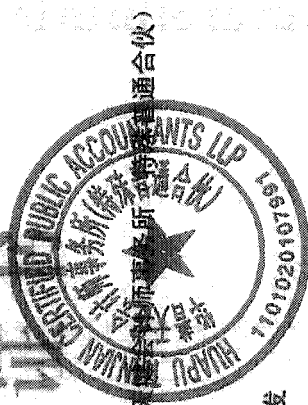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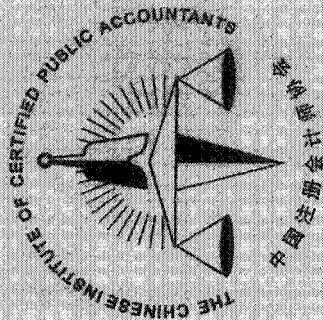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



名称: 环普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尚厚发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032
注册资本(出资额): 222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25



姓名	张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8-06-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010419680628062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40100030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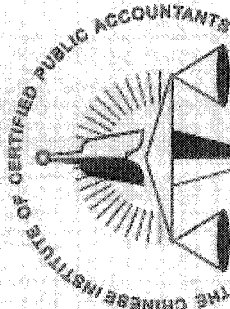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7-07-22
年 月 日
/ /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俞国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4-24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40703198804240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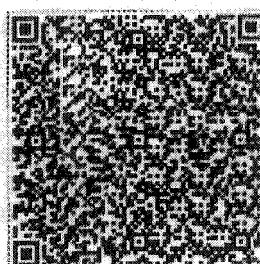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1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二年九月五日
Date of Issuance



俞国瀚(110100320103)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8 日